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将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3、本次权益变动系苏州恒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好投资”）以承债方式受让张亦斌、马玲芝持有的公司股份，鉴于相关股份已质押给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且已被相关债权人实施司法冻结，本次协议转让涉及的股份过户及债务承担需取得质押权人的同意，并需解除相关司法冻结；同时，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取得深交所的合规性确认，能否实施完成以及实施完成的具体时间尚具有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1日收到恒好投资出具的《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其与张亦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马玲芝女士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号），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张亦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马玲芝女士所持有的公司334,559,546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4.3375%）。

1、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	---------	---------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苏州恒好投 资有限公司	0	0	334,559,546	24.3375%
合计	0	0	334,559,546	24.3375%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将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恒好投资实施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是获得上市公司控制权，推动恒好投资对接资本市场。恒好投资将结合自身在投资管理、产业规划等方面的优势，推动上市公司业务发展，提高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提升上市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经营能力，为全体股东带来良好回报。

三、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苏州恒好及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之情形，亦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之情形。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编制了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本次权益变动系恒好投资以承债方式受让张亦斌、马玲芝持有的股份，鉴于相关股份已质押给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且已被相关债权人实施司法冻结，本次协议转让涉及的股份过户及债务承担需取得质押权人的同意，并需解除相关司法冻结；同时，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取得深交所的合规性确认，能否实施完成以及实施完成的具体时间尚具有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五、备查文件

恒好投资出具的《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9月22日